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NY-ZC-20231117-01

二、项目名称：山东省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宁阳县大气细颗粒物与臭氧精准化治理综合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山东汇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山东省泰安高新区南天门大街

中标（成交）金额：219.8万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名称：山东省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宁阳县大气细颗粒物与臭氧精准化治理综合项目 采购需求：山东省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宁阳县大气细颗粒物与臭氧精准化治理综合项目内容：开展宁阳县大气细颗粒物与臭氧精准化治理综合项目，围绕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目标任务和综合指数持续提升，构建“天、地、空”立体监测网络，循序渐进开展污染成因快速分析和综合管控服务，开展大气污染溯源综合监管与精准防控决策平台服务结合空气质量数据变化情况，依托精准预报、科学指导和高科技设备的强有力支撑，对宁阳县辖区内各乡镇及街道开展污染源排查、编制“一镇一策”实施方案，提出相应的管控建议措施，保障宁阳县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服务期限：1年。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米海东、纪复龙、赵世杰、杨珊珊、田涤尘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按《招标代理费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代理费共计：24584元，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评审得分：山东汇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94.0、94.0、95.0、95.0、97.0）、聊城市天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73.02、79.02、79.02、81.02、83.02）、威海新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58.66、60.66、63.66、63.66、64.66）、山东爱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64.48、64.48、65.48、67.48、71.48）。2.未中标（成交）投标人（供应商）的未中标原因：威海新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山东爱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聊城市天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综合评审得分较低。3.线上异议（质疑）与投诉：依据泰公管联席办[2021]6号通知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在满足异议（质疑）与投诉条件下，可在线提出。

（1）线上异议（质疑）。投标人（供应商）满足异议（质疑）条件可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质疑）；异议（质疑）应符合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异议（质疑）与投诉”章节有关要求；线上与书面异议（质疑）具有同等效力；出现线上线下同时提出时，招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同时答复。（2）、线上投诉。满足投诉条件的投诉主体可通过电子监管平台向有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

地址：宁阳县华阳大街691号

联系方式：0538-56398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泰安晖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宁阳县金阳商贸城2123号

联系方式：0538-56788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经理

电 话：0538-5678806

附件:

[中标公示.pdf](#)